

中州科技大學教師升等規劃進度表

系(所、室、中心)		現職職稱	
申請人姓名		最高學歷	
擬送審升等等級		預計送審時間	學年度第 學期
目前任教科目			
研究領域與方向			
擬送審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1.專門著作 <input type="checkbox"/> 2.藝術作品 <input type="checkbox"/> 3.技術報告		
<p>一、現職講師應於 96 學年度起兩年內提出進修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或升等規劃進度表，提請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審議未通過者聘期屆滿不再續聘。</p> <p>二、現職講師自 96 學年度起應於 6 年內進修完成取得博士學位或通過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高一職級之升等審議，6 年內未通過者，1 年後應予不續聘或視需要改聘為專任行政職務。</p> <p>三、申請專門著作升等教師所提著作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在國內外知名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或已為接受且出具證明將定期出版，或經出版商公開發行之學術性著作。</p> <p>(二)申請人需自最近五年內所出版之著作中，自選一篇為代表作；若其具有連貫性者得合併為單一代表作。所送審著作性質，應與其任教科目相關。除代表作外，申請人需自選至少三篇列為參考作。</p> <p>(三)設計、美術、音樂、戲劇、電影及舞蹈等藝術類科教師，得以作品及成就證明作為升等代表著作。其審查依教育部規定辦理。</p> <p>四、請詳述規劃進度內容項目如下：</p> <p>(一)近三年內主要研究成果</p> <p>(二)進行中或擬申請之研究計畫</p> <p>(三)預定進度與時程安排</p> <p>(四)預期完成時間及效益</p>			
系(所、室、中心)	經 學年度第 學期 系(所、室、中心)教師評審會第 次會議 (年 月 日) 決議通過 教師升等規劃進度表 系(所、室、中心)主任 簽章		
學校審議結果	經 學年度第 學期 校教師評審會第 次會議 (年 月 日) 決議通過 教師升等規劃進度表 校長 簽章		

中州科技大學教師升等規劃進度表

規 劃 進 度 內 容	<p>一、近三年內主要研究成果</p> <p>二、進行中或擬申請之研究計畫</p> <p>三、預定進度與時程安排</p> <p>四、預期完成時間及效益</p>
----------------------------	---

* 本表各欄如不敷填寫，請自行調整。